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吴海贵先生主持，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

3、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按照要求编制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认为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监事会在2023年度的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投资战略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经核查，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司农专字[2024]23008350080 号）。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在任一时点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的内容和决策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我们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不收取任何的费用，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该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符合公司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我们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解决了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需要担保的问题。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差错调整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发现前期会计差错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对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前期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司农专字[2024]23008350106 号）。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